

贵州商学院教务处文件

黔商学院教发〔2023〕110号

关于2024届毕业生电子图像信息采集补照的通知

各教学学院部：

为做好2024届毕业生电子图像采集工作，学校计划为之前未能参加毕业生电子图像信息采集的同学安排一次校内集中补拍，具体安排如下：

一、时间地点

时间：2023年10月20日（星期五）下午13:00—17:00

地点：学生事务服务中心

二、采集对象

我校2023届毕业生共有265人尚未参加电子图像信息采集，具体详见附件一（其中管理学院9人，会计学院1人，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13人，经济与金融学院3人，旅游管理学院199人，文化与艺术传媒学院13人，国际教育学院27人）。

因参加采集的人数多，时间分散，请各班尽量以班级为单位参加采集。

三、采集费用与方式

（一）采集方式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毕业生图像采集信息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教学服〔2022〕10号）文件要求，本次毕业生图像信息采集使用图像采集码方式进行采集，不再使用身份证，请参加采集学生需根据附件二流程，提前保存好采集码（**一定要长按图片保存，不要使用截屏！**）。

（二）采集费用

采集费用通过小程序向新华社支付，每生10元，请于拍摄前**提前**上传采集码并确认个人信息，确认无误后进行支付（具体流程参照**附件三**）。

本次拍摄“特征码”为 N5US79。



（使用微信扫描上图小程序二维码）

四、拍摄要求

(一) 人物姿态与表情：坐姿端正，表情自然，双眼自然睁开并平视，耳朵对称，左右肩膀平衡。

(二) 眼镜：因镜框不得遮挡眼睛，戴眼镜者拍照时需摘掉眼镜，且不得戴软性(含隐形、美瞳)眼镜。

(三) 佩饰及遮挡物：不得使用头部覆盖物(宗教、医疗和文化需要时，不得遮挡脸部或造成阴影)。不得佩戴耳环项链等饰品。

(四) 头发不要有碎发，不能遮挡眉毛、眼睛和耳朵。脸部注意不要过油，不要高光高亮，嘴唇自然闭合。

(五) 衣着：穿衬衫(最好白色有领衬衫)，如果没有，穿浅色有领衣服(颜色单一不要花哨)，应与背景色区分明显。不要穿蓝色、紫色、黄色、绿色、粉色的衣服，避免复杂图案、条纹。

(六) 不得化眼妆、戴美瞳等隐形眼镜，可淡妆，口红不能太红。

五、其他

若学生无法参加补拍，请于2023年11月17日前至新华社贵州分社或所在地新华社进行个人散拍。新华社贵州分社地址：贵阳市云岩区北京路新华苑A栋602室，联系电话：0851-86766923。

各教学学院部必须对毕业生电子图像信息采集补照工作予以充分重视，切实加强领导和组织，务必通知到每一个需参加补照

的学生，要求学生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参加电子图像信息采集补照。凡学生未按规定进行电子图像信息补照、毕业时无学历照片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学生自己负责。

- 附件：1. 2024 届毕业生未参加电子摄像学生名单
2. 图像采集码保存流程
3. 学生端小程序操作手册

